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项目概况

党校网络学院教学资源供应商（党政类）项目的潜在服务商应在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5号楼3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1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JWSJKW-JT20221122

项目名称：党校网络学院教学资源供应商（党政类）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金额：3000元/学时

最高限价：3000元/学时

采购项目的属性：服务

服务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要求	服务期	预算	学时	学时/元	备注
1	党校网络学院教学资源供应商（党政类）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每年服务期满后，根据当年考评结果采购人可与成交人续签合同，最长续签两次。	60万元/年（暂估）	200学时/年	不高于3000元/学时（45分钟）	据实结算

注：现对教学资源采购项目（主要针对党政、思促类视频课件）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遴选供应商。在签订的合同期内，供应商定期提供党政理论和卫生健康相关视频课程信息，对拟购买的课程提供30天免费试看和不少于10人的测试账号，方便采购人选择相应课程，并组织人员试听和审课。同时，考虑到对党政类课程定制化需求，供应商具备为采购人定制、录制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专家视频课程的能力，包括具有丰富的党政类师资资源，视频拍摄、素材整理、影片剪辑、配音、后期包装、脚本创作、特效制作、包装制

作等服务工作。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相关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采购期间内属于有效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信誉良好，无销售盗版教材的记录。
- 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注：上述“信用记录查询证明材料”由招标代理机构于磋商现场查询并打印。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5)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10日至2022年1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

（北京时间）期满后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服务商不足3家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顺延采购文件出售时间并另行公告。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5号楼3层。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领取磋商文件时服务商代表须提供以下资料，经检查合格后，方可领取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注：疫情防控期间根据公司要求：非本公司人员进入办公楼需要进行登记。**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 22 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5号楼一层会议室。

**注：疫情防控期间根据物业要求：非工作人员进入办公楼需要进行登记，且参与磋商的服务商只允许授权代表一人进入。请各服务商合理安排时间及人员，避免出现因办理进入办公楼的相关手续等情况影响磋商。**

###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 22 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5号楼一层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如本公告内容和采购文件内容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国家卫生健康委干部培训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党校）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南里5号

联 系 人：郝老师

联系方式：010-65765551转396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5号楼

联 系 人：付工

联系方式：010-52256205

电子邮箱：51141827@QQ.com

**3.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付工

电 话：010-52256205